

证券代码：000522

证券简称：白云山 A

公告编号：2012—029

## 广州白云山制药股份有限公司二〇一一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### 一、重要提示

本次股东大会没有出现增加、否决或变更提案。

### 二、会议召开的情况

- 1、召开时间：2012年4月20日上午9:00
- 2、召开地点：本公司办公楼第一会议室
- 3、表决方式：现场投票
- 4、召集人：公司董事会
- 5、主持人：李楚源董事长
- 6、会议的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股票上市规则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### 三、会议的出席情况

- 1、参加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共 18 人，代表股份 167,219,254 股，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35.65%；
- 2、公司全体董事、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；
- 3、广东正平天成律师事务所的吕晖律师、郑怡玲律师。

### 四、提案审议和表决情况

会议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：

- 1、《公司董事会 2011 年度工作报告》

表决情况：同意 167,219,254 股，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 0 股，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 0 股，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## 2、《公司监事会 2011 年度工作报告》

表决情况：同意 167,219,254 股，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 0 股，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 0 股，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## 3、《公司 2011 年年度报告》及摘要

表决情况：同意 167,219,254 股，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 0 股，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 0 股，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## 4、《公司 2011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

表决情况：同意 167,219,254 股，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 0 股，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 0 股，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## 5、《公司 2011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》

同意 2011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为：以 2011 年度末总股本 469,053,689 股为基数，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0.55 元(含税)。

表决情况：同意 167,002,754 股，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.87%；反对 216,500 股，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13%；弃权 0 股，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## 6、《关于聘请立信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 2012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》

表决情况：同意 167,219,254 股，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

0 股，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%；弃权 0 股，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%。

7、《关于预计公司 2012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》

表决情况：同意 319,254 股，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 0 股，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%；弃权 0 股，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%。因本议案涉及关联交易，关联股东广州医药集团有限公司持有的 166,900,000 股回避表决。

8、《关于增加公司经营范围并相应修改<公司章程>的议案》

表决情况：同意 167,219,254 股，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 0 股，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%；弃权 0 股，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%。

本次会议还听取了独立董事 2011 年度述职报告。

五、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

1、律师事务所名称：广东正平天成律师事务所

2、律师姓名：吕晖、郑怡玲

3、结论性意见：公司本次年度股东大会的召集、召开和表决程序均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》等相关法律、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出席或列席本次年度股东大会人员资格和召集人资格合法有效。本次年度股东大会的表决结果和形成的决议合法有效。

特此公告。

广州白云山制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〇一二年四月二十日